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護理科就業輔導獎助金申請項目

109 年 8-11 月護理科就業輔導獎助金申請一覽表				
	種類	申請條件	獎助學金金額	申請方式
1	台北市立聯合醫院護理科學生獎助金	1. 護理科四、五年級學生。 2. 操行成績需 80 分以上。 3. 學業成績平均達 75 分以上。	每名每學期 6 萬元整，有名額限制，擇優錄取。(義務及責任以醫院簽定之合約為準則。)	1. 檢附申請表件 2. 申請截止日：109 年 9 月 18 日
2	行天宮醫療志業護理人才培育獎助學金	1. 護理科三四五年級學生。 2. 護理科一二年級學生，且家庭清寒或家庭遭遇急難者(須附證明文件) 3. 操行成績平均需在甲等或 80 分(含)以上。 4. 學業成績總平均分數達 60 分(含)以上。	* 獎助名額：依院內規定。 * 補助獎助金金額：每人每學期獎助新台幣 5 萬元整。(義務及責任以醫院簽定之合約為準則。)	1. 檢附申請書。 2. 申請截止日：109 年 9 月 18 日
3	振興醫院建教合作就學獎助金	1. 護理科四、五年級學生。 2. 操行成績平均須在甲等或 80 分以上。 3. 學業成績需各科及格且總平均分數 75 分以上。 4. 實習成績 75 分以上。 5. 能確實遵守應盡義務者。 6. 清寒學生、原住民學生符合上列條件者優先錄取。	1. 申請費用：3 萬/學期，任職年限 1:1。 2. 申請費用：6 萬/學期，任職年限 1:2。 3. 權利及義務請依醫院合約之規定。	1. 檢附申請表件 2. 申請截止日：109 年 9 月 15 日
4	員榮醫療體系補助護理學生就學獎助金	1. 護理科三四五年級學生。 2. 護理科一二年級學生，且家庭清寒或家庭遭遇急難者(須附證明文件) 3. 操行成績平均須在甲等或 80 分(含)以上。 4. 學業成績各科均及格且總平均分數須及格。 5. 實習成績 75 分(含)以上。 6. 能確實遵守應盡義務者。 7. 中低收入戶學生、原住民學生符合上列條件者優先錄取。操行成績平均需在甲等或 80 分(含)以上。	1. 獎助名額：依院內規定。 2. 補助獎助金金額：每學期實際學雜費金額及在學期間每月生活津貼 5000 元整。	1. 檢附申請書。 2. 申請截止日：109 年 10 月 16 日(個別需求者亦可單獨提出)
5	耕莘醫院護理學生獎學金	1. 護理科四五年級學生。 2. 操行成績平均 80 分以上。(歷年成績平均) 3. 學業成績平均 70 分以上。 4. 實習成績平均 70 分以上。 5. 無不良紀錄	1. 由本院每年議定之，每人每年補助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2. 有名額限制，擇優錄取。獎學金名額用罄即截止申請。 3. 義務及責任以醫院簽定之合約為準則。	1. 檢附申請資料 2. 申請截止日：109 年 10 月 12 日
6	彰化基督教醫院就學獎助金	1. 護理科五年級學生。 2. 操行成績平均須在甲等或 75 分以上。 3. 學業成績需各科及格且總平均分數須在 75 分以上。	1. 獎助名額：每學年度獎助 30 名學生。(提供原住民學生保障名額) 2. 獎助學金金額：每	1. 填妥「就學獎助金」申請書且檢附「就學獎助金」師長推薦函、前一學年成績證明、自

		4. 實習成績 75 分以上。 5. 能確實遵守應盡義務者。 6. 清寒學生、原住民學生符合上列條件者優先錄取。	學年計 6 萬元整。	傳、身分證正反面影本等相關文件。 2. 申請截止日： 109 年 10 月 15 日 (每年申辦一次)
7	大千綜合醫院 護理獎助學金	1. 護理科三、四、五年級學生。 2. 德育成績：各學期操性成績 80 分以上。 3. 智育成績：申請之前學年學業成績平均 75 分以上，專業科目皆為 70 分以上，且無任何科目不及格，實習成績平均 75 分以上。 4. 過去無重大違反校規或違法事件與不良行為紀錄。 5. 符合上述條件以設籍在苗栗縣(市)及清寒學生優先申請	1. 補助獎助金金額：每人每學年 16 萬元，至多申請 2 學年。 2. 有名額限制，擇優錄取。義務及責任以醫院簽定之合約為準則。	1. 檢附申請資料 2. 申請截止日： 109 年 10 月 12 日
8	郭綜合醫院護理應屆畢業生 就業獎學金	1. 護理科五年級學生。 2. 完成「護理應屆畢業生就業獎學金申請表」。 3. 檢附各學期成績單。	每名每學期 5 萬、上下二學期總計 10 萬元整。獎助名額：每學年各校合計 10 名學生。(義務及責任以醫院簽定之合約為準則。)	1. 檢附申請資料 2. 申請截止日： 109 年 10 月 20 日
9	東元綜合醫院 人才培育獎助學金	1. 護理科四 五年級學生。 2. 前兩學期需各科及格且每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75 分(含)以上、實習成績平均 75 分(含)以上、操行成績達 80 分(含)以上。 3. 未曾有重大違反校規、違反事件或不良紀錄之行為。	1. 申請費用：每名 6 萬/學期，任職年限 1 年。 2. 有名額限制，擇優錄取。義務及責任以醫院簽定之合約為準則。	1. 填妥「人才培育獎助金申請表」且檢附相關文件。 2. 申請截止日： 109 年 11 月 12 日
10	佳特公司護理 科系應屆畢業 班獎學金	1. 護理科應屆畢業學生。 2. 操行成績平均須達 75 分以上。 3. 具護理師證照者或清寒學生符合上列條件者優先錄取。	1. 獎助名額：合計各大院校，每年錄取 40 名。 2. 獎助學金金額：每名應屆畢業學生獎學金 10 萬元整。 3. 依佳特公司護理科系應屆畢業班獎學金辦法及合約規定。	1. 填妥「獎學金申請表」且檢附相關文件。 2. 申請截止日： 110 年 5 月 15 日 (每年申辦一次)
備註：1. 各項獎助金申請公告於護理科就業資訊網頁。 2. 若需申請表件請至護理科就業資訊網頁下載或洽詢 <u>光芬</u> 老師。 3. 各醫院獎助學金申請辦法及合約，以各醫院公告為主。 4. 承辦人員：護理科就業輔導 <u>光芬</u> 老師。				